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083/04-0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SS/8/04

根據《道路交通(違例駕駛記分)條例》(第375章)及  
《定額罰款(刑事訴訟)條例》(第240章)提出的決議案  
小組委員會會議

日 期：2005年6月14日(星期二)  
時 間：下午2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梁家傑議員, SC(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吳靄儀議員  
陳智思議員, JP  
楊孝華議員, SBS, JP  
劉江華議員,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鄭家富議員  
李鳳英議員, BBS, JP  
陳偉業議員  
余若薇議員, SC, JP  
王國興議員, MH  
林健鋒議員, SBS, JP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 SBS, JP

出席議員：梁國雄議員  
郭家麒議員  
黃定光議員, BBS

缺席委員：李柱銘議員, SC, JP  
梁耀忠議員  
石禮謙議員, JP  
張學明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

羅智光先生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副秘書長

蔡淑嫻女士

運輸署副署長／策劃及技術服務

劉家強先生

運輸署總工程師(道路安全及標準研究)

梁德輝先生

香港警務處高級警司(行政)(交通總部)

趙啟丁先生

香港警務處總督察(第2組—交通傳票)(交通總部)

葉松年先生

**應邀出席人士：**九龍的士車主聯會有限公司

主席

任太平先生

四海的士車主司機聯會有限公司

主席

劉劍魂先生

的士權益協會有限公司

副主席

余叙勤先生

香港九龍新界公共專綫小型巴士聯合總商會

主席

梁雄先生

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

主席

李永生先生

混凝土車司機協會

秘書

陳三才先生

香港汽車會

副會長  
雲維熹先生

綠色專線小巴總商會有限公司

主席  
邱戊秀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職工會

理事長  
鄧善慶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公司職工會

司庫  
林錦標先生

聯友的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主席  
歐陽根先生

新界電召的士聯會有限公司

會長  
藍貴強先生

香港計程車會

主席  
黎海平先生

中重型貨車關注組

主席  
黎劍德先生

香港教車協會

副主席  
黎兆鈞先生

的士、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

司庫  
宋國明先生

市區的士司機聯委會有限公司

主席  
郭志標先生

九龍重型貨車聯合商會

主席  
梁根權先生

西貢的士工商聯誼會有限公司

主席  
劉克溪先生

環保小巴大聯盟

發言人  
謝健威先生

九龍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員工協會

理事長  
郭偉光先生

香港九龍的士貨車商會有限公司

副理事長  
黃保強先生

新界的士商會有限公司

監事長  
陳愛蓮女士

落馬洲中港貨運聯會

主席  
蔣志偉先生

香港汽車高級駕駛協會

副主席  
蒙海強先生

香港泥頭車司機協會

會務主任  
何洪輝先生

公共巴士同業協會有限公司

執行委員  
葉永青先生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勞聯交通運輸委員會秘書  
周小松先生

全港職業司機反對衝紅燈加重扣分大聯盟

秘書  
梁靜珊女士

新界的士司機權益大聯盟

理事  
梁于榮先生

香港交通運輸業職工聯合會

主席  
譚偉濤先生

右軌汽車商會(香港)有限公司

創會會長  
羅少雄先生

城市的士車主司機聯會

主席  
覃友忠先生

香港公共小巴車主司機協進總會

秘書長  
黎銘洪先生

香港物流協會

副會長(傳訊事務)  
李耀宗先生

香港(跨境)貨運司機協會

執行委員  
黃贊坤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2  
劉國昌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1  
李裕生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1)9  
薛鳳鳴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5  
鄭維賢小姐

---

#### **I 與團體代表／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 立法會 CB(1)1776/04-05(02) 號文件 —— 香港九龍新界公共專綫小型巴士聯合總商會於2005年6月14日提交的意見書
- 立法會 CB(1)1776/04-05(07) 號文件 —— 聯友的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於2005年6月13日提交的意見書
- 立法會 CB(1)1776/04-05(03) 號文件 —— 的士、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於2005年6月12日提交的意見書
- 立法會 CB(1)1776/04-05(05) 號文件 —— 香港九龍的士貨車商會有限公司於2005年6月13日提交的意見書
- 立法會 CB(1)1776/04-05(06) 號文件 —— 香港汽車高級駕駛協會於2005年6月13日提交的意見書
- 立法會 CB(1)1776/04-05(01) 號文件 ——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於2005年6月9日提交的意見書
- 立法會 CB(1)1776/04-05(04) 號文件 —— 香港公共小巴車主司機協進總會於2005年6月12日提交的意見書)

委員察悉在會議席上提交的以下文件——

- (a) 政府當局於2005年6月13日提供的函件；
- (b) 香港汽車高級駕駛協會於2005年6月14日提交的意見書；
- (c) 新界的士商會有限公司提交的意見書；
- (d) 香港交通運輸業職工聯合會於2005年6月13日提交的意見書；
- (e) 新界的士司機權益大聯盟於2005年6月13日提交的意見書；
- (f) 落馬洲中港貨運聯會於2005年6月14日提交的意見書；
- (g) 混凝土車司機協會於2005年6月14日提交的意見書；及
- (h) 香港計程車會提供若干道路交匯處及交通燈號的照片。

(會後補註：上述文件已於2005年6月15日隨立法會CB(1)1790/04-05號文件發出。)

2.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A**)。

3.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以下各項提供進一步資料 ——

- (a) 就運輸業界對道路交匯處及交通燈號作出各項改善的建議，以及政府當局為回應這些建議而迄今已進行的工作提供一份文件；
- (b) 其他地方在利便司機遵從交通燈號及防止衝紅燈方面的研究結果及經驗，以及這些經驗對香港的適用性；及
- (c) 政府當局在完成檢討相關法例，看看有否及如何為施加適當罰則的目的而將蓄意衝紅燈及其他不遵從交通燈號的情況區分開來之前，便建議提高衝紅燈罰則水平的理據。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提供上述資料的函件已在2005年6月16日的會議席上提交，並於2005年6月17日隨立法會CB(1)1816/04-05號文件發出。)

## II 其他事項

### 下次會議日期

4. 委員同意下次會議將於2005年6月16日上午10時45分至下午12時45分舉行。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4時4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5年7月25日



根據《道路交通(違例駕駛記分)條例》(第375章)及  
《定額罰款(刑事訴訟)條例》(第240章)提出的決議案  
小組委員會會議過程

日期：2005年6月14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i>議程項目1 —— 與團體代表／政府當局舉行會議</i>			
000158 - 000448	主席	- 開場白	
000449 - 001115	政府當局 主席	- 簡介政府當局對上次會議提出的問題所作的回應 (立法會CB(1)1779/04-05(01)號文件)	
001116 - 001304	九龍的士車主聯會 有限公司	- 支持改善道路安全及提高針對蓄意衝紅燈的罰則  - 反對提高針對在黃燈亮着時沒有停車的司機的罰則  - 不信服政府當局就不安裝綠燈閃動燈號的解釋，即由於駕駛者對所展示的訊息有不同的反應，這樣會增加在有關路口前車與後車碰撞的機會	
001305 - 001332	香港九龍新界公共 專線小型巴士聯合 總商會	- 要求政府當局考慮所有切實可行的措施，以改善道路環境及設於路口的交通燈號  - 建議增加的罰則只應適用於蓄意衝紅燈的行為	
001333 - 001527	汽車交通運輸業 總工會	- 對衝紅燈的檢控個案由2004年首9個月每月平均2 700宗大幅增加至2004年最後3個月約5 000宗背後的原因表示懷疑  - 不滿政府當局對要求安裝更多衝紅燈攝影機及制定更公正執法機制所作的回應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1528 – 001711	混凝土車司機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司機，尤其是職業司機要為個別意外所引致的後果承擔責任，以及被運輸業界指責為害羣之馬對他們並不公平</li> <li>– 政府當局對運輸業界就改善道路情況及交通燈系統的建議沒有作出回應</li> </ul>	
001712 – 001924	香港汽車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支持由2006年1月1日起提高罰則</li> <li>– 建議修訂有關法例，以澄清不會檢控在黃燈亮着時無法停車的司機</li> <li>– 安裝96部新的衝紅燈攝影機並不足夠，每個路口應設有一部衝紅燈攝影機，以便任何針對沒有遵從交通燈號指示的檢控有可靠的證據支持</li> </ul>	
001925 – 002110	綠色專線小巴(綠專)總商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反對提高針對沒有遵從交通燈號指示的罰則</li> <li>– 建議在交通燈號轉紅燈之前給予司機5至6秒的預先提示</li> <li>– 倘若對道路環境和交通燈號，以及司機的教育作出改善後，衝紅燈的情況依然嚴重，便會支持提高罰則</li> </ul>	
002111 – 002212	城巴有限公司職工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安裝綠燈倒數器</li> <li>– 由於巴士是長身的車輛，故巴士司機難以在現行3秒黃燈亮着的時間內停車</li> </ul>	
002213 – 002424	新世界第一巴士公司職工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大部分司機不會蓄意衝紅燈，但由於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的缺陷，例如各燈號控制的路口黃燈及綠燈亮着的時間存在差異，司機可能不慎衝紅燈</li> <li>– 要求改善交通燈號及其他道路設施的設計</li> </ul>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2425 – 002646	聯友的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支持提高針對蓄意衝紅燈司機的罰則</li> <li>– 要求政府當局參考深圳的做法，當地實施多項利便駕駛者遵守交通燈號的措施</li> </ul>	
002647 – 002756	新界電召的士聯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質疑有否需要在2006年1月1日起便實施新訂罰則，但額外的衝紅燈攝影機卻到2006年年底才安裝好</li> </ul>	
002757 – 003003	香港計程車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警務人員個人觀察作出檢控的個案可能會出現灰色地帶及錯誤，因此，政府當局應以全面實施衝紅燈攝影機作電子檢控為目標</li> <li>– 要求安裝綠燈閃動系統及高架交通燈號，以利便司機</li> </ul>	
003004 – 003421	中重型貨車關注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警務人員個人觀察作出檢控的個案可能會出現灰色地帶及錯誤</li> <li>– 要求全面實施以衝紅燈攝影機進行電子檢控</li> <li>– 要求將黃燈亮着的時間由3秒延長至6秒</li> <li>– 政府當局在完成交通燈號及道路情況的改善工作前，不應提高有關罰則</li> </ul>	
003422 – 003445	的士、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香港公共小巴車主司機協進總會的意見相同</li> </ul>	
003446 – 003622	市區的士司機聯委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針對衝紅燈制定一個公正的檢控機制</li> <li>– 香港的交通燈號已屬過時。政府當局應考慮安裝綠燈閃動系統及倒數器</li> </ul>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3623 – 003751	九龍重型貨車聯合商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警務人員個人觀察作出檢控的個案可能會出現灰色地帶及錯誤。電子檢控可以提供可靠的證據</li> <li>– 在安裝額外的衝紅燈攝影機之前，不應提高針對沒有遵守交通燈號指示的罰則</li> </ul>	
003752 – 003942	西貢的士工商聯誼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的交通燈號系統已屬過時。政府當局應考慮安裝綠燈閃動系統及倒數器，以便司機在駛近燈號控制的路口時，可決定減速還是繼續向前駛</li> <li>– 司機觀看交通燈號的視線往往被大型車輛阻擋</li> <li>– 政府當局應先改善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li> </ul>	
003943 – 004151	環保小巴大聯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針對在黃燈亮着時沒有停車的檢控存有灰色地帶，因為現行的交通規例容許司機在黃燈亮着時，基於安全的考慮而駛過交通燈</li> <li>– 司機要就現場警務人員對他們提出的衝紅燈控罪辯護，是一件代價高昂及困難的事情，因為法庭傾向相信由警務人員提供的證據</li> </ul>	
004152 – 004332	九龍巴士控股有限公司員工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當局倉猝提高罰則，但在改善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方面卻工作不多</li> <li>–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設有更嚴格的違例駕駛記分系統，倘若政府當局提高沒有遵守交通燈號的罰則，九巴司機便要承受更大的壓力</li> </ul>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4333 – 004532	香港九龍的士貨車商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警務人員個人觀察作出檢控的個案可能會出現灰色地帶及錯誤。電子檢控可以提供可靠的證據</li> <li>– 支持修訂法例，以指明司機在黃燈亮着時沒有停車並非一項罪行</li> <li>– 參考深圳，當地的衝紅燈攝影機在交通燈號轉紅燈兩秒後才記錄衝紅燈的影像</li> </ul>	
004533 – 004743	新界的士商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天水圍由於有輕便鐵路(下稱“輕鐵”)及大量貨車及巴士行駛，司機很容易不慎衝紅燈</li> <li>– 建議取消輕鐵優先過路的安排，以及安裝高架交通燈號</li> </ul>	
004744 – 004853	落馬洲中港貨運聯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倘若所有衝紅燈的檢控個案均以攝影機佐證，便會支持提高罰則</li> </ul>	
004854 – 005122	香港汽車高級駕駛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道路交通(違例駕駛記分)條例》(第375章)第2條的中文本將違例駕駛記分制度誤譯為扣分制度</li> <li>– 鑒於衝紅燈導致高傷亡率，故支持提高罰則，作為遏止衝紅燈案件的過渡措施</li> </ul>	
005123 – 005412	香港泥頭車司機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質疑提高罰則對減少衝紅燈個案數目的成效</li> <li>– 綠燈閃動燈號可讓司機在交通燈號轉紅燈之前有較多時間準備停車</li> <li>– 政府當局應先進行教育工作，改善交通燈號系統和道路設計，以及執法的方式，然後才提高罰則</li> </ul>	
005413 – 005507	公共巴士同業聯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考慮到香港地少車多，本港的交通意外率不算高</li> </ul>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5508 – 00573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反對提高針對蓄意衝紅燈司機的罰則</li> <li>– 現行道路設計存在的缺陷令司機不慎跌入衝紅燈的陷阱。政府當局應確保對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作出必需的改善工作，以免殃及無辜的司機</li> </ul>	
005733 – 005916	全港職業司機反對衝紅燈加重扣分大聯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當局應成立包括運輸業界代表的工作小組，以蒐集公眾及運輸業界對改善道路設計及設施的意見</li> <li>– 反對在落實改善措施之前提高罰則</li> <li>– 現時可對蓄意衝紅燈的司機控以危險駕駛的罪行</li> </ul>	
005917 – 010115	新界的士司機權益大聯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應先改善道路設計及設施。倘若衝紅燈的情況依然猖獗，便會支持提高罰則</li> <li>– 行人衝紅燈亦會導致意外發生</li> </ul>	
010116 – 010314	香港交通運輸業職工聯合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支持提高針對蓄意衝紅燈司機的罰則</li> <li>– 支持不應懲罰在黃燈亮着時沒有停車的司機</li> <li>– 根據警務人員實地觀察而針對衝紅燈提出檢控的個案可能有錯誤及不公正的情況</li> </ul>	
010315 – 010505	城市的士車主司機聯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就檢控衝紅燈個案訂定清晰的準則</li> <li>– 對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作出改善之前，不應提高罰則</li> </ul>	
010506 – 010722	香港公共小巴車主司機協進總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反對在對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作出改善之前提高罰則</li> </ul>	
010723 – 010823	香港物流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支持提高對蓄意衝紅燈司機的罰則</li> </ul>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當局應諮詢相關的運輸業界，進一步研究與衝紅燈有關的執法問題</li> </ul>	
010824 – 011023	香港(跨境)貨運司機協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當局應參考其他地方(例如深圳)在實施交通改善措施方面的經驗</li> <li>支持提高針對蓄意衝紅燈的司機的罰則</li> <li>政府當局在提高罰則之前，應改善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li> </ul>	
011024 – 011315	四海的士車主司機聯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當局就提高沒有遵守交通燈號罰則的建議缺乏真正的諮詢</li> <li>要求就衝紅燈的罪行制定一個公平及公正的檢控機制</li> <li>要求加強對司機的教育，安裝更多的衝紅燈攝影機，以及對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進行改善工作</li> </ul>	
011316 – 011428	的士權益協會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不反對提高衝紅燈的罰則，但應先改善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li> <li>根據警務人員實地觀察作出檢控的個案出現錯誤及不公平的情況</li> </ul>	
011429 – 011531	右軌汽車商會(香港)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警方針對黃燈亮着時沒有停車所行使的酌情權感到關注。有關法例應予修訂，以確保此方面清晰明確</li> <li>政府當局應先進行教育司機、改善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的工作，再處理執法的問題，然後才提高有關罰則</li> </ul>	
011532 – 012057	梁國雄議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當局尚未處理團體代表所提出的事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全面實施電子檢控；</li> <li>(b) 安裝綠燈閃動系統；及</li> <li>(c) 檢討法例，以確保針對衝紅</li> </ul> </li> </ul>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燈及衝黃燈的罰則清晰及恰當	
012058 – 012650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運輸業界支持對蓄意衝紅燈的司機施加較重罰則的原則</li> <li>– 運輸業界提出改善道路設計及交通燈號系統的建議</li> <li>– 建議新訂罰則只應適用於《道路交通(交通管制)規例》(第374章, 附屬法例G)第17(1)(a)條訂明的情況</li> <li>– 部分其他地方, 例如深圳及美國不會將衝黃燈視作一項罪行</li> </ul>	
012651 – 013230	李卓人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議提供綠燈閃動燈號</li> <li>– 衝黃燈及衝紅燈應處以不同罰則, 以反映有關罪行的相對嚴重性</li> <li>– 運輸業界作出多項建議, 以減低不慎衝紅燈的機會</li> </ul>	
013231 – 013744	陳偉業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當局不應分化運輸業界及普羅市民</li> <li>– 就基本原則並無爭議, 但對尚未制定配套措施便匆匆實施新罰則引起關注</li> </ul>	
013745 – 014324	吳靄儀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進行的“衝紅燈及違規懲罰意見調查”</li> <li>– 公眾支持在制定配套措施之前實施新罰則建議的理據</li> <li>– 建議在檢討規管沒有遵守交通燈號指示罪行的規例之前便實施新罰則的理據</li> </ul>	
014325 – 014856	王國興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關注在完成安裝額外的衝紅燈攝影機及檢討規管沒有遵守交通燈號指示罪行的法例之前, 針對沒有遵守交通燈號罪行指示的執法及檢控不公正的問題</li> </ul>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4857 – 015610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交通燈號轉紅燈或黃燈時，在黃燈亮起的時間沒有停車及沒有停在停車線後，不應以建議的新訂罰則作出處罰</li> <li>– 美國的研究建議制定配套措施，以減少衝紅燈個案，而非提高罰則</li> <li>– 政府當局有責任確定及修補現有路口及交通燈號系統設計的缺陷</li> <li>– 運輸業界的確實關注是，現時黃燈亮起3秒的時間，不足以讓重型貨車對交通燈作出反應而停車</li> </ul>	
015611 – 020117	陳偉業議員 李卓人議員 梁國雄議員 吳靄儀議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求當局提供補充資料</li> </ul>	政府當局須提供載於上文第3段的補充資料
020118 – 020619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 1 李卓人議員 主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動議有關決議案的時間表，以及為實施新罰則而修訂《定額罰款(刑事訴訟)規例》附表表格1“涉嫌犯定額罰款交通罪行的通知書”所需的附屬法例的立法時間表</li> </ul>	
020620 – 020930	政府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政府當局作總結</li> </ul>	
<i>議程II —— 其他事項</i>			
020931 – 021030	主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下次會議日期</li> </ul>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5年7月25日